

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國際及公共參與組第 35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5 年 2 月 26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至下午 12 時 30 分

貳、地點：本部 5 樓東廳

參、主持人：外交部陳政務次長明祺

肆、出席民間委員：方委員念萱、王委員兆慶、杜委員思誠、林委員映均、秦委員季芳。

伍、列席單位及人員：(請詳簽到表)

陸、主席致詞(略)

柒、確認第 34 次會議紀錄及本次會議議程：確認通過。

【秦委員季芳】

國科會與經濟部作為主責單位推動我國參與 OECD，可向行政院性平處諮詢，適時在產業國際交流中反映我國性平相關議題與發展。另提醒我國參與 OECD 案屬機密文件，不宜於對外文件公開。

【外交部陳政務次長明祺】

有關我國參與 OECD 案仍請經濟部及國科會盡力爭取。

【經濟部】(回應陳政務次長)

經濟部現階段將以爭取參加 OECD 會議為主，並配合政府政策於推薦專家學者參與上納入性別考量。

【國科會】(回應陳政務次長)

國科會目前主要以推薦專家參與 OECD 之方式配合經濟部參與 OECD 科技政策委員會(CSTP)，並將在性別考量上優先推薦女性委員參與。

【外交部陳政務次長明祺】

OECD 為我國積極爭取參加的會議，請經濟部及國科會密切配合，透過推薦專家學者或在場邊舉辦活動等方式參與。

【林委員映均】

詢問經貿辦在雙邊貿易談判下之性平推動策略，台澳、台加或台美 21 世紀貿易協定是否亦將循台英貿易伙伴關係協議模式，在推動制度化之貿易交流機制下納入性別議題，抑或將採個案方式處理。

【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回覆林委員)

經貿辦歡迎各部會在經貿談判上主動提出具性別議題之提案，惟部分高度專業之談判議題如關稅，仍需評估其性質宜否納入性別議題，以兼顧專業性與適切性。

【外交部陳政務次長明祺】

經貿談判之性平議題是否由性平處協處？

【經貿談判辦公室】

經貿談判議題設定通常係由各主政單位如經濟部、外交部等主責，倘涉性平議題另諮詢性平處。

【外交部陳政務次長明祺】

舉我國 CPTPP 談判為例，我國得因性別議題於其他相關議題上增強討論。建議未來雙邊或多邊貿易談判在議題設定階段即可請性平處參與，協助將性別議題置於貿易談判內。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依過去經驗，經貿辦啟動新談判前，多視情諮詢性平處意見，未來性平處亦將依所請出席相關會議，並提供意見。

【外交部陳政務次長明祺】

未來盼性平處主動向經貿辦瞭解現行經貿談判議題與方向，並在準備過程中納入性平議題。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性平處較難掌握經貿談判啟動情形，以及難以獲知我國經貿談判方向與相關資訊，多為經貿辦通知及配合辦理，不過定盡量協助

在經貿談判融入性平議題。

【外交部陳政務次長明祺】

請性平處主動向經貿辦了解，亦請經貿辦主動向性平處諮詢，在經貿談判納入性平議題。

【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

遵照主席意見辦理。

【林委員映均】

以貿易交流實現性別意識提升和性別平等實需政府跨部會通力合作。

【外交部陳政務次長明祺】

我國性平議題納入貿易談判或可發展成為我國貿易談判的模板，請相關單位在雙邊或多邊經貿談判中洽詢性平處。

捌、報告案

報告案一：國參組第 34 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序號一、推動「新南向政策」中女性人才的導入、參與、發展及規劃案：

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報告(略，請詳開會通知單之附件)。

委員發言紀要

【杜委員思誠】

呼應李委員安妮上(第 34)次國參組會議就此報告案提出之建議，建議本報告案著重在性別意涵的重要發現或對性平議題之具體影響，並視情報告。

【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回應杜委員)

感謝各單位過去八年來定期提供新南向政策中女性人才的導入、參與、發展及規劃案相關資料，本次所提報資料係由外交部及僑委會提供，經貿辦已篩選出較具性平意涵之執行成果。未來將參

照委員意見，由經貿辦彙整各單位具體亮點提報。本案建議解除列管。

【王委員兆慶】

贊成解除列管。

【秦委員季芳】

為避免各部會過度頻繁更新數據，贊成解除列管，期盼各部會未來在各工作職掌上能就本報告案多花心力找到性平議題施力之亮點與創新成果。

【外交部陳政務次長明祺】

以經貿辦簡報第 3 頁列載「2025 APEC 女性及青年賦權論壇」女性參與比例 83.3% 為例，提醒各部會性平相關倡議及計畫勿流於單一性別化，另鼓勵各單位在榮邦、新南向、援外及人才培力等計畫上多納入性別視角。有關國合會舉辦 2025 年榮邦相關議題研習班新南向國家僅有 4 名女性官員來台參訓事，請瞭解 2025 年榮邦議題研習班新南向國家參訓總人數。

【國合會】(回應陳政務次長)

會後請會內承辦單位提供研習班總參訓人數。

決議：本案解除列管，並請經貿辦未來視情報告具亮點之執行計畫或成果。請國合會會後補充 2025 年榮邦議題研習班參訓總人數，並請各單位留意相關執行計畫勿流於單一性別化。

序號二、有關經貿談判如何將性別平等或人權納入考量事：

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報告(略，請詳開會通知單之附件)。

【外交部陳政務次長明祺】

請問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對本案有否補充？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回應陳政務次長)

如同經貿辦報告，中企署本年 2 月 9 日業與英國在台辦事處就台英「提升貿易夥伴關係(ETP)」協議交流，倘有進一步資訊將另說明。

【外交部陳政務次長明祺】

呼應林委員映均發言，我國與理念相近國家之雙邊貿易協定，如「台澳礦物協定」或「台美 21 世紀貿易倡議」，均可將本次台英 ETP 作為模板，在經貿協議框架下納入性平議題，體現林部長所言，從傳統「價值外交」提升至「加值外交」。

決議：請相關單位參照台英 ETP，在經貿談判上納入性別平等考量，本案繼續列管。

序號三、有關推動修正地方制度法第 33 條婦女保障名額辦理情形：

【內政部】(口頭報告)

《地方政府法》第 33 條修正案業於上(2024)年 12 月 3 日公布，修正內容為將原本規定內「保障婦女」，改為「保障任一性別」，保障比例從每 4 人應有 1 人，提高為每 3 人應有 1 人，並自 2030 年 12 月 25 日就職的地方民意代表開始實施。本案目前推動情形已確認完畢，建議減除列管。

委員發言紀要

【秦委員季芳】

鑒於《地方政府法》第 33 條修正案已通過，贊成解除列管，惟仍請內政部續就該修正案之配套措施，含女性參政人才培養或女性參政可能面對之課題研議，並視情報告。

決議：本案提報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委員會議會前協商會議解除列管。有關《地方制度法》第 33 條修正案落實之精進作為將列為本次會議臨時動議。

序號四、有關我國參與 OECD 科技政策委員會(CSTP)案：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口頭報告)

性平處樂意就各部會參與 OECD 性別平等相關議題提供諮詢與協助。近年 OECD 推動性別平等之作法，包括建立國際評比指標、辦理政策對話與議題論壇，以及提出專題政策評估與建議等。其關注議題涵蓋經濟面向，例如：性別薪資差距、女性參與綠能與科技創新領域、女性、托育及友善職場等；社會面向，例如：公私部門女性決策參與、性別暴力防治以及文化習俗之性別刻板印象等；與政策面向，例如：性別主流化政策視角、性別預算與分析等。

相關部會參與 OECD 成果，包括：財政部曾在 OECD 稅務行政國際調查委員會，分享我國如何在財政政策制定融入性別平等觀點，另經濟部、教育部、農業部、公平會和金管會等機關，均有出席 OECD 相關會議之經驗。我國目前雖非 OECD 會員國，仍建議各部會在主政業務融入性別平等視角，提升我國參與 OECD 創新性及包容性，以助我接軌國際、奠基長期影響力。

針對我國參與 OECD，具體建議做法如下：(1)建議各部會提升國際性別議題敏感度，汲取國際政策經驗，將性別納入政策規畫。(2)於參與議題融入性別觀點，例如：運用性別主流化工具進一步分析少數性別之障礙及困境，另倘國內缺乏相關性別資料，亦可在國際提出倡議或發展探索性研究。(3)整合具性平議題推動實績之地方政府及民間資源，例如：經濟部工研院曾推薦女性科技專家學者參與科技政策委員會相關會議，係倡議科技性別化之契機。(4)持續與 OECD 成員深化連結，在國際交流中強化對性別議題的關注，加深 OECD 成員對我國推動性別議題良好印象，以尋求未來進一步合作可能。

部會代表說明

【經濟部】

經濟部將持續參與 OECD 科技政策委員會(CSTP)，積極爭取我國學者常態性參與 CSTP 相關會議或工作坊，並連同國科會在專業性及性平考量上推薦與會學者名單。此外，經濟部也將參照性平處所提參與 OECD 之道，與國科會及外交部共同推動參與 OECD 框架下之「創新與技術政策工作小組」(TIP)及「生物技術、奈米技術與融合技術工作小組」(BNCT)等。另盼性平處提供所述 OECD 參與之道書面資料供各部會參考。鑒於本案辦理方向已從上次會議「經濟部產業技術司停止參與 OECD CSTP 案」，調整為在納入專業性及性別議題下持續參與 OECD CSTP，爰本案建議解除列管。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國科會將持續配合經濟部推動 CSTP，並在與會名單推薦上注重性別比例。

【外交部國組司】

外交部國組司將持續配合各部會持續推動本案。

委員發言紀要

【秦委員季芳】

贊成本案解除列管，並建議相關單位在推薦出席國際會議人選時，應格外重視受推薦者之專業能力與性別平衡，以提升代表性與實質參與成果。

【外交部陳政務次長明祺】

我國參與國際會議得將性別平等議題作為重要切入點，於 OECD 相關機制下透過「自願遵循」(voluntary compliance)其價值與規範，逐步提升我國國際參與程度。另舉我國學者參與聯合國漁權相關國際會議為例，盼相關單位以價值導向與務實參與為思考方向，

持續拓展並深化國際社群連結，提升我國整體國際參與能量。

【經濟部】(回應陳政務次長)

經濟部將持續爭取參與 OECD CSTP 機會，並同國科會及外交部就參與之專業性及性平議題著力，惟目前推派學者參與 OECD CSTP 仍有其困難，倘本案持續列管，短期成果恐有限，故建議解除列管。

決議：本案提報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委員會會議前協商會議解除列管，惟仍請經濟部持續關心並視情報告。

報告案二：請 APEC 各工作小組/論壇主政機關於國參組分享涉及性別平等推動經驗案

經濟部能源署/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報告(略，請詳開會通知單之附件)。

委員發言紀要

【林委員映均】

提醒中企署簡報「拉賽雷納路徑圖」中譯，我國統一使用拉「塞」雷納路徑圖。

【方委員念萱】

詢問能源署簡報第 4 頁 ESCI-KSP 計畫 5 項類別中，根據歷年 ESCI 案例評選經驗，哪些類別是較易或較難融入性平思維與作為？今日會議反覆聽聞不同部會在執掌工作上納入性平議題，盼在上述能源議題中可發現更多性平議題的應用。

【經濟部能源署】(回應方委員)

目前相關評選尚未針對各類別之性平作為進行統計或分析，未來能源署可朝方委員提議方向評估。另目前網站上均有刊登歷屆優良案例供參。

【方委員念萱】

過去本人曾於 2018 年至 2020 年間擔任勞動部相關計畫評選委員，當時女性企業家轉型計畫曾透過建立交流社群、案例分享與會議舉辦等方式，促進性平議題之實質發展。未來期盼能源署設計相關交流網絡，促進案例分享與資源連結，進一步將性平議題落實於日常。

【外交部陳政務次長明祺】

APEC 能源議題不應僅侷限於供應面（如開採與電網建設），而應進一步擴展至需求面與整體能源治理。例如，在 AI 發展帶動資料中心用電增加的情況下，可能出現社區用電與商業用電間資源競爭，進而引發商業利益與社區利益衝突，並可能隱含新的性別不平等面向，因此在相關議題上，性平議題應及早納入分析與因應。建議能源署及相關單位未來在 APEC 等國際場域交流中，結合性別議題從更全面且具前瞻性的角度進行政策思考。

【秦委員季芳】

有關中企業署簡報第 6 頁提及女性企業遭受到外部衝擊(如疫情)較為脆弱事，請問所述脆弱來源及原因為何？又女性企業主應如何在其所對應之問題上增加韌性？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相關內容係擷取自 APEC 統計報告，該報告描述女性企業主在製造業或服務業均面臨相似脆弱情況，因此中企署在相關倡議上均會納入女性議題，如本年將舉辦女性 AI 培力倡議活動，以增進包容性成長。

【林委員映均】

建議相關政策執行不應僅以企業規模作為依據，應更仔細分析產業與衝擊來源，避免部分女性企業主遭排除於支持體系外，並使政

策更精準回應女性企業主在經貿環境變動下之實際需求。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回應林委員)

我國疫情期間女性創業多集中於服務業(如家庭代工、便利商店等家族型經營)，屬維生型企業為主，相較研發型企業，女性在融資與資源取得上較為困難。未來將持續蒐集意見，透過相關倡議與論壇交流機會，檢視我國女性創業環境所面臨之問題，作為後續政策精進之參考。

【經濟部】(回應秦委員及林委員)

能源署及中企署相關推動性平之案例均已在經濟部部內性平專案小組分享。另針對林委員提及國際經貿環境對女性影響相關問題，經濟部將持續觀察跟進。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鼓勵各部會提出性別相關計畫，性平處可提供諮詢與支持，以擴大我國性別主流化推動量能。

決議：洽悉，國參組下(第 36)次會議將由交通部觀光署及衛生福利部進行報告。

玖、臨時動議

臨時動議一、《地方制度法》第 33 條修正案落實之精進作為：

決議：請內政部持續關注修正案通過後之相關性別保障議題，並於適當時機於國參組會議報告。

壹拾、散會